

2021年第三季度住房保障（含租赁补贴）申请家庭公示名单

根据《郟县城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，经审核，以下35户城镇中等偏下收入（含低保、残困难家庭、外来务工人员、新就业人员符合住房保障（含租赁补贴）条件：

(1)家庭成员中至少有1人取得城市建成区常住户口3年（含3年）以上（外来务工、新就业人员不受限制）；

(2)在城市建成区范围内无自有住房，也未租住公有住房、廉租房或直管公房，未购买过经济适用房；

(3)原有住房转移或享受房屋征收（拆迁）货币补偿的必须满3年；

(4)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上年度我县城镇居民人均月可支配收入；

(5)无豪华私家汽车、无注册公司；

(6)单身人员申请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的，除满足上述条件外，未婚者需达到晚婚年龄，离异者，离达到2年以上。

现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公示时间为7天，如发现不符合申请条件的，请在2021年9月6日前告保障中心。电话：18854956617。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性别	配偶姓名	家庭成员	低保状况	保障人口	所在单位 (或者户口所在地)
1	杜培英	女	颜丹青	颜瑟	低收入	3	经信局纸板厂
2	杨庆侠	女	丧偶	陈杨	低保	2	洪源粮油公司
3	王明红	女	离异	赵志恒	低保	2	物资局
4	付丽丽	女	离异	王一诺 王聪聪	低保	3	粮食局粮贸公司
5	刘春轩	女	王萍	刘航 刘梦涵	残疾1 低收入3	4	供销联社
6	杜玉平	女	离异	李学颖	低保	2	经信局郟城酒厂
7	房海涛	男	刘翠翠	房子惟	低保	3	经信局砂轮厂
8	孙艳敏	女	离异	赵月瑶	低保	2	外贸总公司
9	杨坤	男	孙志英	杨传敏	低收入	1	经信局精华集团
10	李维田	男	陈建荣		低收入	2	城里一街
11	杨正强	男	离异	杨臣	低收入	2	经信局
12	张文涛	男	离异	张延	低收入	2	商业局食品公司
13	赵玉红	女	丧偶	侯峰	低保1 低收入1	2	运输一队
14	孙瑞超	男	王永侠		低收入	2	经信局胶合板厂
15	闻俊兰	女	魏兴才		残疾三级	2	粮食局
16	杨传侠	女	离异	刘梓涵	低保1 低收入1	2	工信局
17	闫士国	男	离异	闫宇航	低收入	2	原郟城酒厂
18	李玉叶	女	离异		低收入	1	郟南农场
19	陈国防	男	李成侠		低收入	1	经信局胶合板厂
20	刘斌	男	唐朝凤	刘慧敏	低收入	3	新亚轻工机械公司
21	管明刚	男	付林	管尉雅	低收入	1	恒通化工

22	董萍	女	马永	马文静	低收入	3	郟城县供销合作社
23	解成川	男	葛恒娟		低收入	2	郟城酒厂
24	黄小珂	女	王超	王研丹	低收入	2	商业总公司
25	李玉可	男	胡秀梅		低收入	2	纸板厂
26	杨友嗣	男	徐保梅	杨梦真	低收入	3	工信局纸板厂
27	杨林	男	离异	张楨	低保1人 低收入2人	3	郟城街道北关五街
28	郁静	女	离异		低收入	1	郟城街道北关一街
29	倪训芝	女	丧偶		低收入	1	工信局罐头厂
30	张乐芹		离异		低收入	1	粮食局粮油供应公司
31	管奎季		刘兆梅		低保	2	工信局罐头厂
32	李祥资		郑秀兰		外来务工	1	粮食局
33	徐敏玲	女	离异		低收入	1	郟城街道后东庄村
34	王晓帆	男	离异	王诗 王琪	低收入	3	综合执法局（公益岗）
35	徐祗勤	女	离异		低收入	1	郟城街道前龙门村

租赁补贴
实物配租
实物配租
实物配租
实物配租